

邯郸仲裁委员会公告

中天道（深圳）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申请人侯爱军与你公司及被申请人河北万无忧易货贸易有限公司之间的（2025）邯仲案字第0405号委托管理合同纠纷仲裁一案，现向你公司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等仲裁文书，以及申请人提交的仲裁申请书、证据等材料，以及被申请人河北万无忧易货贸易有限公司提交的答辩意见。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上述材料，逾期视为送达。答辩与选定仲裁员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7日内，答辩期满后，本会将依法成立仲裁庭。（地址：邯郸市丛台区和平路261号城投大厦604室，电话0310-3113610）

邯郸仲裁委员会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30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